

檔 號：

保存年限：

## 內政部營建署 函

機關地址：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韋理淳

聯絡電話：02-87712613

電子郵件：wein823@cpami.gov.tw

傳真：02-87712624

受文者：都市計畫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3月18日

發文字號：營署都字第1052904211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署105年度3月份「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臺南市五條港再生計畫」、「閒置設施活化作業進度」暨「離島建設基金補助計畫」等4項計畫執行會議紀錄乙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署105年3月4日營署都字第1052903317號開會通知單續辦。

正本：6直轄市、臺灣14縣（市）政府、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

副本：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本部主任秘書室、採購稽核小組、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內政部秘書室、內政部營建署中部辦公室、內政部營建署政風室、內政部營建署主計室、技正室、工務組、都市計畫組（以上均含附件）

署長 許文龍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組室主管判發



本署 105 年度 3 月份「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臺南市五條港再生計畫」、「閒置設施活化作業進度」暨「離島建設基金補助計畫」等 4 項計畫執行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5 年 3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14 時 00 分

貳、地點：本署 601 會議室

參、主持人：廖專門委員建順 代

記錄：韋理淳

肆、出席人員：如會議簽到簿

伍、報告事項：如會議議程

陸、會議結論：

一、臺南市五條港再生計畫：

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已於 105 年 2 月 2 日「行政院活化閒置公共設施 104 年第 4 季督導會議」中解除列管本案，惟商場整建方面，請市府持續督導委外廠商完成電梯、樓梯及商場範圍之整建(取得使用執照)，並於 105 年 8 月底前完成商場招商作業。

二、閒置設施活化作業進度：

(一)「臺中市后里環保公園植栽花廊工程」：本署已於 104 年 12 月 24 日以營署都字第 1040082168 號函復監察院有關本案執行成效及相關督導紀錄，擬俟監察院回復結果，再依據辦理。

(二)「臺南市柳營區小腳腿多功能活動中心」：本案目前尚在辦理工程驗收作業，且過程中遇到居民反對，請公所務必與附近居民協調溝通，儘速取得使用執照並完成人員進駐，俾利解除列管。

(三)「嘉義市後庄地區滯洪環境營造計畫」：本案已於 105 年 2 月 2 日以台內營字第 1050801452 號函核定

「嘉義市後庄地區(後庄直排一)滯洪環境改善工程」，經查細部設計已完成，請市府務必於 105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工程發包，並邀集 2 位中央委員辦理審查。

### 三、苗栗縣政府辦理「北勢溪環境營造計畫工程」

「北勢溪環境營造計畫工程」之各項標案，請縣府於 105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五)前完成驗收及函報結案，並上「城鄉風貌管考系統」填列結案資料與文號。

### 四、有關「離島建設基金補助計畫」(本署都市計畫組業務督導部分)：

「104 年度金門縣維護傳統建築風貌獎助計畫工作計畫」進度已達 50%，請縣府辦理請款事宜；「105 年度金門縣維護傳統建築風貌獎助計畫工作計畫」，請縣府督促執行單位積極辦理，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前進度能達 50%。

### 五、以前年度(98-103 年)「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尚未報署結案之案件

(一)經查 98-103 年尚有 68 件，包含 98 年度 3 件、99 年度 1 件、100 年度 2 件、101 年度 17 件、102 年度 7 件、103 年度 38 件(未結案件統計表如下表)，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每月應有結案處理進度。

(二)經查臺東縣政府 98~103 年尚有 25 件未結案件，其中 101 年尚有 12 件未辦理結案，請縣府務必加緊趕辦，並於 105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五)前將該年度所有未結案件送署辦理結案。

縣市別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各縣市 未結案 總計
	2 月 份	3 月 份	2 月 份	3 月 份	2 月 份	3 月 份	2 月 份	3 月 份	2 月 份	3 月 份	2 月 份	3 月 份	
台北市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宜蘭縣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基隆市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4	4	4
新北市政府	0	0	1	1	0	0	0	0	2	2	6	6	9
桃園縣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新竹市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新竹縣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1
苗栗縣政府	0	0	0	0	1	1	5	5	0	0	0	0	6
台中市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3	3	3
南投縣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彰化縣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雲林縣政府	2	2	0	0	0	0	0	0	0	0	5	2	4
嘉義縣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嘉義市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4	4	4
台南市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高雄市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5	3	3
屏東縣政府	0	0	0	0	1	1	0	0	0	0	2	2	3
澎湖縣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5	5	5
花蓮縣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1	1	1
台東縣政府	1	1	0	0	0	0	12	12	5	5	7	7	25
金門縣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連江縣政府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總計	3	3	1	1	2	2	17	17	7	7	44	38	68

## 六、104年「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

- (一)104年1~3階段補助計畫執行期程：104年第一階段核定補助案件最遲於105年5月30日務必完工；第二階段核定補助案件最遲於105年6月30日前完工；第三階段核定補助案件最遲於8月31日前完工，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務必督促廠商依上開所訂時程辦理。

(二)本署 105 年 3 月可辦理補助款項之請領，104、105 年度核定補助計畫已達請款標準之案件，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備妥相關文件辦理請款事宜。

(三)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每月辦理各補助計畫之估驗付款，以減少經費保留之情事。

(四)請各縣市政府務必每月上城鄉風貌管考系統更新最新進度，另請務必填列並更新發生權責數(已發包案件請務必填列，若屬 A+B 類補助案件，A 類已完成發包亦請先行填列)、工程日曆天、預定工程及實際工程進度，尚未發包之補助案件，請各縣市政府專案列管發包進度，並加速趕辦。

(五)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每月於府內召開管考會議時，應更新本署城鄉風貌管考系統，並以管考系統下載之資料作為開會依據，俾利督導府內各局處及所轄區、鄉、鎮、市公所檢討及更新最新辦理情形。

(六)計畫執行進度明顯落後之案件：

1. 苗栗縣政府：「明湖蘇堤休憩節點景觀風貌營造與自行車道環境重整計畫」、「苗栗-公館-獅潭「苗栗小中橫」歷史與自行車道休憩節點景觀風貌營造與修繕計畫」、「大口森呼吸~親子綠境公園建設計畫」等 3 案尚未上網，請務必於 105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前務必完成工程上網發包。

2. 臺東縣政府：「台東市富岡新村社區風貌營造」、「池上鄉城鎮風貌公共空間改造提昇計畫」等 3 案尚未上網，請務必於 105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前務必完成工程上網發包。

3. 嘉義市政府：「嘉義市火車站站前西側廣場整頓

工程」、「嘉義市嘉油鐵馬道休憩環境綠美化整頓工程」、「志航嘉油·鐵道漫遊」—志航國小藝術綠美化學校與社區空間改善工程計畫」、「嘉義市大同國民小學「百年校園藝術新風貌」空間改善工程」、「嘉義市政府文化局文化園區週邊綠美化工程」、「嘉義市政府衛生局人本景觀綠美化工程」、「嘉義市家庭教育中心開放空間綠美化工程」、「嘉義市黑金段巷弄藝術創作暨週邊環境綠美化工程」、「嘉義市後庄里東義路與義教東路口附近閒置空間綠美化工程」等 9 案(均為 A+B 案)，請務必於 105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前完成工程上網發包。

#### 七、105 年度「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

- (一)本署已於 105 年 3 月 1 日以內授營字第 1050802611 號函送本署 105 年度第二階段「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補助作業須知」，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預為準備提案作業。
- (二)第一階段核定補助計畫為 A 類(細部設計含監造)，請務必於 105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五)前執行完成，俾利第二階段提案。
- (三)請各縣市政府上管考系統填報 105 年度第一階段各補助計畫執行情形。

八、雲林縣政府辦理之「雲林縣 104 年度社區規劃師操作型輔導計畫」執行成效顯著，值得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操作學習觀摩參考，請縣府評估函邀全國各直轄市、縣(市)，於舉辦決選時共同參與觀摩。

柒、散會： 16 時 0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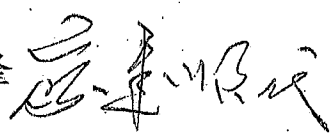


本署105年度3月份「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臺南市五條港再生計畫」、「閒置設施活化作業進度」暨「離島建設基金補助計畫」等4項計畫執行會議 簽到表

一、時間：105年3月15日（星期二） 14時00分

二、地點：本署601議室

三、主持人：陳組長興隆



記錄：韋理淳

四、出席單位：

出席單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臺北市府	助理工程員	王昇倍		
新北市政府		李如中		陳若蘭
臺中市政府	股長	金志佳		
臺南市政府				吳翰屏
高雄市政府		張魏言		歐光
基隆市政府	駐府	馮浩鈞	約佐	洪子輝

出列席單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宜蘭縣政府		劉志強		
桃園市政府	副區	林信宏	組長	曾千育
新竹縣政府	科長	葉子亮		
新竹市政府	總務課 助理	許智強		
苗栗縣政府	為服務人員	邱得維		
彰化縣政府		葉峰		
南投縣政府	投士	廖俊雄	職代	黃金翔
雲林縣政府		陳尚文		
嘉義縣政府		王清瑛		

出列席單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嘉義市政府		吳仁倫		
屏東縣政府		陳海濤		
澎湖縣政府		張欽輝		
花蓮縣政府	總顧問	潘則序		
臺東縣政府	技士 景觀總顧問	邱帝玲 張淑貞代	吳梵羽 技佐	
金門縣政府	科長	商中為	狩獵人員 總顧問團隊	王正堯 何沂杰
福建省 連江縣政府		王雙怡		
營建署 中部辦公室		陳榮昇		
營建署 主計室				

出席單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營建署 都市計畫組		黃理序 1 鄭元格 謝世勳		劉及善 吳政 陳思 林清